

股票代码：600674 股票简称：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2022-078 号

转债代码：110061 转债简称：川投转债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八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以送达、传真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投票的董事 11 名，实际参加投票的董事 11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报告：

（一）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挂牌转让国能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股权并原则上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的提案报告》；

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金融投资报》和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原则上放弃参股公司国能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 股权优先购买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

本提案报告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挂牌转让事项和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亦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审议、决策的相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参与竞标国能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股权项目的提案报告》；

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金融投资报》和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参与竞标购买国能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股权暨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81）。

本提案报告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该竞标项目符合水电未来发展趋势，符合国家能源政策、经济社会发展及能源电力发展需求和主业战略，行业发展前景较好。且该项目已稳定运营多年，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影响广大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三）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总经理办公会全权负责实施竞标国能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股权、落实同意公开挂牌转让并放弃优先购买权的提案报告》；

（一）会议同意授权总经理办公会全权负责落实原则同意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挂牌转让国能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股权并放弃优先购买权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 出具同意股权公开挂牌转让或/且放弃优先购买权事项的书面文件；

2. 若在项目进展过程中，基于最大程度保障川投能源的利益，总经理办公会可以调整、拒绝出具同意股权公开挂牌转让或/且放弃优先购买权书面文件。

（二）会议同意授权总经理办公会全权负责实施竞标国能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股权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 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及公开竞标的具体方案，全权确定具体的竞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竞标价格、竞标条件等；

2. 全权办理本次竞标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修正、补充、补正、递交、呈报、签收、签署与本次竞标的材料及其他法律文件；

3. 竞标成功后，全权办理有关的合同签署、款项缴纳等具体事项。

本提案报告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此次授权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授权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修改 2022 年度公司本部融资计划和方案进行审议的提案报告》；

会议同意公司本部年度债务融资总额增加 20 亿元。

会议同意注册并发行私募债或公司债增加 20 亿元；在总额范围内，增加融资租赁方案，总金额不超过 50 亿元。

会议同意公司本部 2022 年度融资提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五）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报告》；

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金融投资报》和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82）。

以上提案第一、二、三、四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3 日